

股票代碼：338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電話：(03)563 6666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8
(七)關係人交易	58~60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 他	6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6~7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75~76
3.大陸投資資訊	63、77~78
4.主要股東資訊	63
(十四)部門資訊	63~65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文芳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091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  
網址 Web home.kpmg/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企業之經營策略與營運管理始於收入，合併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於商品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與客戶訂有不同交易條件之合約，並依據相關規範之交易條件以辨認商品或勞務的控制權是否移轉。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合併公司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抽樣選取銷貨交易評估合併公司認列收入時點是否允當；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有無重大波動並選取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紀錄，辨認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評估相關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期間。

## 二、存貨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合併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合併公司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新產品之推出及新技術之更新可能讓市場需求發生較重大之改變，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導致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因此，存貨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測試合併公司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以及存貨庫齡報表的正確性；檢視存貨之評價是否已依合併公司既定的會計政策辦理；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寧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084,284	15	4,498,050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3,936,093	14	4,044,952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				
(附註六(二))	61,084	-	67,565	-		(二))	9,836	-	2,92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5,031,113	19	4,193,913	17
(附註六(一)、(五)及八)	-	-	375,007	2	2209	應付費用	845,618	3	501,745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廿二))	5,598,816	21	4,053,112	1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75,146	2	233,597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9,424,252	35	9,238,822	37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385,198	1	286,25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七)	1,074,308	4	467,666	2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	-	461,471	2
	<u>20,242,744</u>	<u>75</u>	<u>18,700,222</u>	<u>76</u>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6,000	-	-	-
<b>非流動資產：</b>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十七)、(廿二)及七)	<u>2,338,091</u>	<u>9</u>	<u>1,858,655</u>	<u>8</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u>13,047,095</u>	<u>48</u>	<u>11,583,515</u>	<u>47</u>
流動(附註六(六))	171,994	-	19,335	-		<b>非流動負債：</b>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217,451	1	224,220	1
(五)及八)	144,873	-	136,77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45,642	-	204,78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七)	4,222,057	16	3,654,414	1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及(十九))	<u>166,207</u>	<u>1</u>	<u>159,161</u>	<u>-</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427,860	2	422,208	2			<u>529,300</u>	<u>2</u>	<u>588,165</u>	<u>2</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304,437	5	1,344,845	5		<b>負債總計</b>	<u>13,576,395</u>	<u>50</u>	<u>12,171,680</u>	<u>49</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222,151	1	228,983	1		<b>權益(附註六(二十及廿一))：</b>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十八))	396,898	1	224,000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u>6,890,270</u>	<u>25</u>	<u>6,030,562</u>	<u>24</u>	3110	普通股股本	<u>5,417,185</u>	<u>20</u>	<u>5,417,185</u>	<u>22</u>
					3200	資本公積	<u>2,544,401</u>	<u>9</u>	<u>2,583,772</u>	<u>1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69,989	4	1,127,42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7,091	2	448,80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1,019,195</u>	<u>4</u>	<u>472,330</u>	<u>2</u>
							<u>2,636,275</u>	<u>10</u>	<u>2,048,554</u>	<u>9</u>
					3400	其他權益	<u>(226,549)</u>	<u>(1)</u>	<u>(447,092)</u>	<u>(2)</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u>10,371,312</u>	<u>38</u>	<u>9,602,419</u>	<u>39</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u>3,185,307</u>	<u>12</u>	<u>2,956,685</u>	<u>12</u>
						<b>權益總計</b>	<u>13,556,619</u>	<u>50</u>	<u>12,559,104</u>	<u>51</u>
<b>資產總計</b>	<u>\$ 27,133,014</u>	<u>100</u>	<u>24,730,784</u>	<u>100</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27,133,014</u>	<u>100</u>	<u>24,730,784</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及七)	\$33,634,197	100	27,862,3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八)、(廿三)及七)	<u>27,380,956</u>	<u>81</u>	<u>23,276,437</u>	<u>84</u>
營業毛利	<u>6,253,241</u>	<u>19</u>	<u>4,585,899</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八)、(廿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20,302	4	1,142,902	4
6200 管理費用	1,361,291	4	1,253,49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33,973	6	1,473,517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u>23,143</u>	<u>-</u>	<u>6,310</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4,538,709</u>	<u>14</u>	<u>3,876,226</u>	<u>13</u>
營業淨利	<u>1,714,532</u>	<u>5</u>	<u>709,673</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五))	68,140	-	83,9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六))	(162,889)	(1)	(27,32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七))	(120,191)	-	(38,707)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四))	<u>34,419</u>	<u>-</u>	<u>27,263</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0,521)</u>	<u>(1)</u>	<u>45,189</u>	<u>-</u>
稅前淨利	1,534,011	4	754,862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u>375,840</u>	<u>1</u>	<u>214,450</u>	<u>1</u>
本期淨利	<u>1,158,171</u>	<u>3</u>	<u>540,412</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50,106	-	(8,20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及(廿八))	<u>12,480</u>	<u>-</u>	<u>(1,910)</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2,586</u>	<u>-</u>	<u>(10,110)</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二十))	357,452	1	(2,5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及(二十))	<u>(53,245)</u>	<u>-</u>	<u>(726)</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04,207</u>	<u>1</u>	<u>(3,235)</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366,793</u>	<u>1</u>	<u>(13,345)</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24,964</u>	<u>4</u>	<u>\$ 527,067</u>	<u>2</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17,075	2	433,888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241,096</u>	<u>1</u>	<u>106,524</u>	<u>-</u>
	<u>\$ 1,158,171</u>	<u>3</u>	<u>\$ 540,412</u>	<u>2</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87,467	3	427,40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337,497</u>	<u>1</u>	<u>99,667</u>	<u>-</u>
	<u>\$ 1,524,964</u>	<u>4</u>	<u>\$ 527,067</u>	<u>2</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基本每股盈餘	\$	<u>1.69</u>	\$	<u>0.80</u>
稀釋每股盈餘	\$	<u>1.68</u>	\$	<u>0.8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損	益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17,185	3,004,591	1,127,420	731,766	(127,976)	1,731,210	(448,804)	-	(448,804)	9,704,182	3,034,149	12,738,331	
本期淨利	-	-	-	-	433,888	433,888	-	-	-	433,888	106,524	540,4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200)	(8,200)	2,901	(1,189)	1,712	(6,488)	(6,857)	(13,3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5,688	425,688	2,901	(1,189)	1,712	427,400	99,667	527,0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82,962)	282,96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8,344)	(108,344)	-	-	-	(108,344)	-	(108,344)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220)	-	-	-	-	-	-	-	(220)	-	(22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33,375)	-	-	-	-	-	-	-	(433,375)	-	(433,37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776	-	-	-	-	-	-	-	12,776	(12,776)	-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238,145)	(238,14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73,790	73,790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17,185	2,583,772	1,127,420	448,804	472,330	2,048,554	(445,903)	(1,189)	(447,092)	9,602,419	2,956,685	12,559,104	
本期淨利	-	-	-	-	917,075	917,075	-	-	-	917,075	241,096	1,158,1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849	49,849	212,776	7,767	220,543	270,392	96,401	366,7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66,924	966,924	212,776	7,767	220,543	1,187,467	337,497	1,524,9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569	-	(42,569)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13)	1,713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9,203)	(379,203)	-	-	-	(379,203)	-	(379,20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3	-	-	-	-	-	-	-	13	-	1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54,172)	-	-	-	-	-	-	-	(54,172)	-	(54,17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4,788	-	-	-	-	-	-	-	14,788	(14,788)	-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189,021)	(189,02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94,934	94,934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17,185	2,544,401	1,169,989	447,091	1,019,195	2,636,275	(233,127)	6,578	(226,549)	10,371,312	3,185,307	13,556,61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34,011	754,8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93,373	524,534
攤銷費用	211,867	221,90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143	6,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3,067	(10,823)
利息費用	120,191	38,707
利息收入	(34,419)	(27,263)
股利收入	(6,391)	(3,67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608	9,049
提列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報廢損失等	161,328	106,66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998,767</u>	<u>865,40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68,847)	2,741,65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9	16,645
存貨	(346,758)	(2,316,119)
其他流動資產	(618,911)	480,87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927)	(10,92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37,200	(2,634,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71)	9,670
其他流動負債	1,042,538	(582,8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036)	(23,7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671,663)</u>	<u>(2,319,010)</u>
調整項目合計	<u>327,104</u>	<u>(1,453,604)</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861,115	(698,742)
收取之利息	38,904	23,621
收取之股利	6,391	3,679
支付之利息	(108,243)	(39,207)
支付之所得稅	(237,003)	(189,3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61,164</u>	<u>(899,982)</u>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179)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940)	(1,927,1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774,947	1,690,79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51
對子公司之收購	-	(56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7,650)	(156,7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19	9,46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096)	19,698
取得無形資產	(170,616)	(133,3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3,152)	(211,659)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045,667)</u>	<u>(697,643)</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32,960,371	15,883,924
償還短期借款	(33,035,546)	(14,681,734)
償還公司債	(372,300)	-
舉借長期借款	26,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417	446
租賃本金償還	(34,484)	(41,142)
發放現金股利	(433,375)	(541,719)
因受領贈與產生	13	(220)
子公司發行特別股	-	873
分配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189,021)	(238,145)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1,077,925)</u>	<u>382,283</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8,662	3,3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413,766)	(1,211,9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98,050	5,710,0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084,284</u>	<u>4,498,05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文芳



經理人：黃文芳



會計主管：陳韶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承受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分割之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七路八號。明泰科技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明泰科技公司及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

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三日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世達)收購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19.02%，收購前佳世達及其子公司持有23.84%，合計42.86%，成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為「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網路設備及零件進出口 買賣及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Inc.(Alpha USA)	在美國地區銷售、行銷 及採購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Hong Kong) Limited (Alpha HK)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ATS)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盈泰 投資)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仲琦科技)	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電 信產品之產銷	62.24%	62.24%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Alpha VN) (註3)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 %
D-Link Asia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 瑞電子)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服務	100.00%	100.00%
D-Link Asia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東莞 明冠)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東莞明冠	東莞明瑞電子有限公司(東莞 明瑞)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Alpha HK	明泰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明泰常熟)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盈泰投資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辰隆科技)	經營網路通訊產品系統服務整合供應及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100.00%	100.00%
盈泰投資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互動國際)(註1及註4)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6.40%	6.64%
盈泰投資	艾普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艾普勒)(註2)	網路設備及零件買賣及技術支援服務	98.92%	98.92%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仲琦薩摩亞)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互動國際)(註1及註4)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41.49%	43.10%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仲琦荷蘭)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仲琦美洲)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創基科技(股)公司(創基科技)	一般投資及車用電子產品	100.00%	100.00%
仲琦科技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仲琦越南)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100.00%	100.00%
仲琦薩摩亞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仲琦蘇州)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信產品	100.00%	100.00%
仲琦薩摩亞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杰琦貿易)	銷售寬頻網路產品及相關服務	100.00%	100.00%
互動國際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技術諮商、技術研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註1：互動國際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仲琦科技及盈泰投資並未認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至一一一年第四季持續進行普通股轉換。

註2：艾普勒為成立於民國一一〇年之閉鎖性公司，主要產品為PHY架構及平台完整解決方案，為提升在5G相關產品的效能及競爭力。

註3：明泰科技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設立越南子公司，進行產能配置優化，提升整體產品製造品質及成本競爭優勢，上述已完成相關法定程序。

註4：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雖未超過半數，惟因合併公司對其直接及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份合計超過半數且對其營運等決策具有控制，故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或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二百七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依客戶信用類別延滯或逾期超過各該類別的寬限天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建築物及改良：3~56年

建築物及改良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工程及水電工程等。

#### (2)機器設備：1~10年

#### (3)運輸設備：6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1~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承租辦公處所、倉庫、停車位、員工宿舍及印表機等之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 (十一)無形資產

###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 1. 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虧損性合約

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 (十四)收入認列

####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四)。

#### 2. 產品開發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產品開發，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研發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明泰科技公司財務部門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金融工具。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11.12.31</b>	<b>110.12.31</b>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96	934
支票及活期存款	3,472,071	3,275,239
定期存款	536,217	721,877
約當現金	75,000	500,0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b>\$ 4,084,284</b>	<b>4,498,050</b>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八)。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單分別為0千元及375,007千元，係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b>111.12.31</b>	<b>110.12.31</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320	1,425
匯率交換合約	-	2,364
非衍生金融工具		
上市(櫃)股票	55,764	63,776
合計	<b>\$ 61,084</b>	<b>67,565</b>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7,900	2,927
匯率交換合約	1,936	-
合計	<b>\$ 9,836</b>	<b>2,927</b>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b>111.12.31</b>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076	美元兌歐元	112.01-112.02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2,500	美元兌台幣	112.01-112.03
遠期外匯合約	USD 750	美元兌人民幣	112.01-112.02
遠期外匯合約	EUR 4,770	歐元兌台幣	112.01-112.03
遠期外匯合約	EUR 3,575	歐元兌美元	112.03
匯率交換合約	CNY 11,000	人民幣兌台幣	112.01
匯率交換合約	USD 26,000	美元兌台幣	112.01
匯率交換合約	USD 5,000	人民幣兌美元	112.01
<b>110.12.31</b>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EUR 1,279	美元兌歐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248	美元兌歐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000	美元兌台幣	111.02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0,000	人民幣兌美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EUR 3,479	歐元兌台幣	111.01-111.03
遠期外匯合約	EUR 1,329	歐元兌美元	111.01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000	台幣兌美元	111.01
匯率交換合約	USD 21,000	美元兌台幣	111.01

###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b>111.12.31</b>	<b>110.12.31</b>
應收票據及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5,634,235	4,065,130
減：備抵損失	(35,419)	(12,018)
	<b>\$ 5,598,816</b>	<b>4,053,112</b>

合併公司逾期應收帳款超過一定期間轉列催收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催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743,584	0%	-
逾期90天以下	874,415	3.71%	32,425
逾期91~180天	15,582	19.21%	2,994
逾期181天以上	<u>68,611</u>	99.05%	<u>67,957</u>
	<u>\$ 5,702,192</u>		<u>103,376</u>

	110.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607,494	0.00%	-
逾期90天以下	457,633	2.63%	12,015
逾期91~180天	3	100%	3
逾期181天以上	<u>68,103</u>	100%	<u>68,103</u>
	<u>\$ 4,133,233</u>		<u>80,121</u>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含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80,121	111,894
提列減損損失	23,143	6,31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38,055)
匯率影響數	<u>112</u>	<u>(28)</u>
期末餘額	<u>\$ 103,376</u>	<u>80,121</u>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原料	\$ 4,969,527	5,806,276
在製品及半成品	763,057	634,546
製成品及商品	<u>3,691,668</u>	<u>2,798,000</u>
	<u>\$ 9,424,252</u>	<u>9,238,822</u>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銷貨成本	\$ 27,219,628	23,169,770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呆滯損失及報廢損失等	161,328	106,667
	<b>\$ 27,380,956</b>	<b>23,276,437</b>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b>111.12.31</b>	<b>110.12.31</b>
流動：		
定期存款	\$ -	375,007
非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1,662	20,900
存出保證金	123,211	115,877
催收款	67,957	68,103
減：備抵損失	(67,957)	(68,103)
	<b>\$ 144,873</b>	<b>136,777</b>

合併公司評估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國內外定存單，其利率區間分別為0.10%~1.065%及0.01%~0.815%。

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八說明。

###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b>111.12.31</b>	<b>110.12.31</b>
非上市櫃—國內公司	\$ 140,565	19,335
非上市櫃—國外公司	31,429	-
	<b>\$ 171,994</b>	<b>19,335</b>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情形。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仲琦科技	台灣	37.76%	37.76%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做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仲琦科技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9,562,665	8,654,473
非流動資產	4,131,422	3,895,286
流動負債	(6,063,706)	(5,468,171)
非流動負債	(120,156)	(116,227)
淨資產	<u>\$ 7,510,225</u>	<u>6,965,36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1,009,803)</u>	<u>(978,394)</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6,500,423</u>	<u>5,986,966</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2,286,899</u>	<u>2,093,017</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12,318,229</u>	<u>9,681,546</u>
本期淨利	\$ 500,129	113,047
其他綜合損益	255,298	(16,377)
綜合損益總額	<u>\$ 755,427</u>	<u>96,67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101,650</u>	<u>125,70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25,894</u>	<u>149,880</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832,960	(264,649)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68,109)	(531,49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309,594)	(341,5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7,071	5,866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417,672)</u>	<u>(1,131,876)</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189,021)</u>	<u>(238,145)</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辦公、 運輸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44,519	4,304,637	2,528,885	414,073	7,892,114
增 添	228,330	91,558	479,289	148,473	947,650
處 分	-	(28,268)	(308,174)	(56,344)	(392,786)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6,376	92,720	69,300	10,742	179,13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79,225</u>	<u>4,460,647</u>	<u>2,769,300</u>	<u>516,944</u>	<u>8,626,11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45,919	4,066,782	2,436,098	475,095	7,623,894
增 添	-	35,819	131,952	54,334	222,105
處 分	-	(7,650)	(64,071)	(28,046)	(99,767)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1,400)	209,686	24,906	(87,310)	145,88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44,519</u>	<u>4,304,637</u>	<u>2,528,885</u>	<u>414,073</u>	<u>7,892,11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135,655	1,786,366	315,679	4,237,700
本期折舊	-	161,230	227,093	68,207	456,530
處 分	-	(27,441)	(286,756)	(52,962)	(367,159)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	31,872	39,700	5,416	76,98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01,316</u>	<u>1,766,403</u>	<u>336,340</u>	<u>4,404,05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761,915	1,608,646	316,624	3,687,185
本期折舊	-	161,152	241,690	74,401	477,243
處 分	-	(7,650)	(57,311)	(16,290)	(81,251)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	220,238	(6,659)	(59,056)	154,52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135,655</u>	<u>1,786,366</u>	<u>315,679</u>	<u>4,237,700</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879,225</u>	<u>2,159,331</u>	<u>1,002,897</u>	<u>180,604</u>	<u>4,222,05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44,519</u>	<u>2,168,982</u>	<u>742,519</u>	<u>98,394</u>	<u>3,654,414</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45,919</u>	<u>2,304,867</u>	<u>827,452</u>	<u>158,471</u>	<u>3,936,709</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運輸設備 及其他</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8,080	49,961	14,751	502,792
增 添	-	24,093	4,762	28,855
處 分	-	(10,535)	(3,351)	(13,886)
除 列	-	-	(1,454)	(1,454)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u>14,153</u>	<u>3,701</u>	<u>(1,101)</u>	<u>16,75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52,233</u>	<u>67,220</u>	<u>13,607</u>	<u>533,06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1,404	93,592	7,325	502,321
增 添	23,098	22,218	6,899	52,215
處 分	-	(70,408)	(941)	(71,349)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u>13,578</u>	<u>4,559</u>	<u>1,468</u>	<u>19,60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38,080</u>	<u>49,961</u>	<u>14,751</u>	<u>502,79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9,002	24,565	7,017	80,584
本期折舊	12,816	19,133	4,894	36,843
處 分	-	(10,535)	(1,995)	(12,530)
除 列	-	-	(1,454)	(1,454)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u>1,093</u>	<u>1,780</u>	<u>(1,116)</u>	<u>1,75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2,911</u>	<u>34,943</u>	<u>7,346</u>	<u>105,20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5,937	47,244	1,803	74,984
本期折舊	17,810	25,537	3,944	47,291
處 分	-	(62,979)	(773)	(63,752)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	<u>5,255</u>	<u>14,763</u>	<u>2,043</u>	<u>22,061</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9,002</u>	<u>24,565</u>	<u>7,017</u>	<u>80,584</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89,322</u>	<u>32,277</u>	<u>6,261</u>	<u>427,86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89,078</u>	<u>25,396</u>	<u>7,734</u>	<u>422,208</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375,467</u>	<u>46,348</u>	<u>5,522</u>	<u>427,337</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品 牌	客戶關係	商 譽	軟體應用 及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0,281	229,877	396,949	578,900	442,079	1,868,086
增添	-	-	-	-	170,616	170,616
除列	-	-	-	-	(122,431)	(122,431)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數	-	-	-	-	2,624	2,62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281</u>	<u>229,877</u>	<u>396,949</u>	<u>578,900</u>	<u>492,888</u>	<u>1,918,89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0,281	229,877	396,949	578,900	318,977	1,744,984
增添	-	-	-	-	133,332	133,332
除列	-	-	-	-	(74,021)	(74,0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63,791	63,7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281</u>	<u>229,877</u>	<u>396,949</u>	<u>578,900</u>	<u>442,079</u>	<u>1,868,08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2,938	45,976	88,210	-	326,117	523,241
本期攤銷	31,468	22,987	44,106	-	113,306	211,867
除列	-	-	-	-	(122,431)	(122,431)
匯率變動及其他之影響數	-	-	-	-	1,781	1,78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4,406</u>	<u>68,963</u>	<u>132,316</u>	<u>-</u>	<u>318,773</u>	<u>614,45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1,469	22,988	44,105	-	210,847	309,409
本期攤銷	31,469	22,988	44,105	-	123,342	221,904
除列	-	-	-	-	(74,021)	(74,0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65,949	65,94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2,938</u>	<u>45,976</u>	<u>88,210</u>	<u>-</u>	<u>326,117</u>	<u>523,241</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25,875</u>	<u>160,914</u>	<u>264,633</u>	<u>578,900</u>	<u>174,115</u>	<u>1,304,43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57,343</u>	<u>183,901</u>	<u>308,739</u>	<u>578,900</u>	<u>115,962</u>	<u>1,344,845</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88,812</u>	<u>206,889</u>	<u>352,844</u>	<u>578,900</u>	<u>108,130</u>	<u>1,435,575</u>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營業成本	\$ 2,818	1,077
營業費用	209,049	220,827
合 計	<b>\$ 211,867</b>	<b>221,904</b>

### 2. 商譽之減損測試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合併取得產生之商譽係分攤至下列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b>111.12.31</b>	<b>110.12.31</b>
互動國際	\$ 354,656	354,656
仲琦科技	89,361	89,361
IP Camera	134,883	134,883
	<b>\$ 578,900</b>	<b>578,900</b>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決定可回收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金額，故評估無減損損失之情事。

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b>111.12.31</b>	<b>110.12.31</b>
IP Camera		
折現率	9.55 %	7.60 %
成長率	3.21 %	3.58 %
互動國際		
折現率	7.03 %	7.22 %
成長率	3.21 %	3.58 %
仲琦科技		
折現率	7.38 %	7.07 %
成長率	3.21 %	3.58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折現率係以與現金流量相同幣別之十年期政府公債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調整風險溢價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估計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

### 3.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預付設備款	\$ 381,766	200,014
應收退營業稅	124,984	184,167
應收所得稅款	109,615	83,126
預付貨款	98,016	69,445
其他	<u>756,825</u>	<u>154,914</u>
	<u>\$ 1,471,206</u>	<u>691,666</u>
其他流動資產	\$ 1,074,308	467,6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96,898</u>	<u>224,000</u>
	<u>\$ 1,471,206</u>	<u>691,666</u>

#### (十二)短期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936,093</u>	<u>4,044,952</u>
短期借款之未動支借款額度	<u>\$ 11,946,142</u>	<u>8,299,478</u>
利率區間	<u>1.4%~</u> <u>5.48%</u>	<u>0.55%~</u> <u>1.00%</u>

#### (十三)長期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6,000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6,000)</u>	<u>-</u>
合計	<u>\$ -</u>	<u>-</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12.31</u>	<u>110.12.31</u>
長期借款之未動支借款額度	\$ -	2,050,000
利率區間	<u>0.663%</u>	<u>-</u>

上述借款到期日為民國一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提前償還。

(十四)負債準備

	<u>保固準備</u>	<u>虧損性 合約</u>	<u>合計</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60,108	-	360,10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90,647	23,225	313,87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23,978)	-	(223,9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265</u>	<u>-</u>	<u>1,26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28,042</u>	<u>23,225</u>	<u>451,26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4,549	-	404,54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26,874	-	226,87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71,105)	-	(271,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10)</u>	<u>-</u>	<u>(21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108</u>	<u>-</u>	<u>360,108</u>

合併公司負債準備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 385,198	286,255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66,069</u>	<u>73,853</u>
	<u>\$ 451,267</u>	<u>360,108</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產品銷售及勞務提供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來自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經濟效益之現時義務。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32,338	700,937
合約負債(詳附註六(廿二)說明)	866,605	832,407
租賃負債-流動(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26,601	20,94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詳附註七說明)	1,510	9,681
其他	<u>211,037</u>	<u>294,686</u>
	<u>\$ 2,338,091</u>	<u>1,858,655</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合併公司子公司互動國際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600,000	6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7,229)
累積轉換金額	<u>(227,700)</u>	<u>(131,300)</u>
小計	372,300	461,471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461,471)
減：到期償還	<u>(372,300)</u>	<u>-</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u>

子公司互動國際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60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2,040)
發行成本			(5,000)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u>(569,041)</u>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	<u>23,919</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工具後，互動國際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1.7%。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子公司互動國際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擬購置辦公大樓及倉儲，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六日核准發行民國一〇八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6億元整
發行日	108.11.22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08.11.22~111.11.22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互動國際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互動國際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互動國際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互動國際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互動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互動國際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陸仟萬元時，互動國際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發行滿二年前四十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互動國際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0.5%。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互動國際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78.5元；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七日起，轉換價格自78.5元調整為72.5元；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日起，轉換價格自72.5元調整為67.0元；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四日起，轉換價格自67.0元調整為61.2元。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互動國際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已累計轉換普通股分別計3,309千股及1,811千股。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子公司互動國際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合併公司產生之資本公積分別為14,788千元及12,756千元。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u>26,601</u>	<u>20,944</u>
非流動	\$ <u>217,451</u>	<u>224,22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723</u>	<u>3,687</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44,843</u>	<u>49,355</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83,050</u>	<u>94,184</u>

####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作為廠房及辦公處所基地使用，其租賃期間為十九年及三十九年，另承租辦公處所則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土地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科學園區公告地價，並加計公共設施建設費經攤算後辦理調整，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之辦公室、倉庫、停車位、員工宿舍及印表機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八)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之組成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2,686	303,8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09,103)</u>	<u>(99,80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143,583</u>	<u>204,015</u>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b>111.12.31</b>	<b>110.12.31</b>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b>\$ 2,059</b>	<b>769</b>
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b>\$ 145,642</b>	<b>204,784</b>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5,62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03,823	299,98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25)	(7,79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97	2,0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變動所產生之精算利益(損失)	(19,270)	13,866
— 因人口假設改變產生之利益	-	8,493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23,739)	(12,73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b>\$ 252,686</b>	<b>303,823</b>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9,808	80,382
利息收入	-	1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25)	(7,79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097	1,42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828	25,42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95	35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b>\$ 109,103</b>	<b>99,808</b>

###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當期服務成本	\$ 803	80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594	1,19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95)	(356)
	<b>\$ 1,502</b>	<b>1,646</b>
營業成本	\$ 1,012	793
推銷費用	145	98
管理費用	(530)	131
研究發展費用	875	624
	<b>\$ 1,502</b>	<b>1,646</b>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b>\$ 7,991</b>	<b>1,785</b>

###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b>111.12.31</b>	<b>110.12.31</b>
折現率	1.4%~1.5%	0.70%~0.90%
未來薪資增加	3%	2.00%~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417千元。

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8~16.4年。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111.12.31</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利益)損失</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折現率	\$ (7,955)	8,269
未來薪資增加率	\$ 7,487	(7,257)
<u>110.12.31</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利益)損失</u>	
折現率	\$ (10,244)	10,673
未來薪資增加率	\$ 9,646	(9,33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國內組成個體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國內組成個體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國外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1,878千元及150,201千元。

### (十九)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19,152	184,47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953)	14,250
未分配盈餘加徵5%	281	2,332
	411,480	201,06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發生及迴轉等	\$ (35,640)	13,390
所得稅費用	<u>\$ 375,840</u>	<u>214,450</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3,194	726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1,534,011	754,862
依明泰科技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06,802	150,97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07,031	81,710
境外所得匯回國內之扣繳稅款及永久性差異調整	(111,695)	1,563
租稅獎勵	(64,801)	(14,23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6,083	(8,247)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	281	2,332
其他	(7,861)	354
	<u>\$ 375,840</u>	<u>214,45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60,056	342,946
課稅損失	34,769	5,716
	<u>\$ 394,825</u>	<u>348,662</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辰隆科技尚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除及扣除期限如下：

<u>年 度</u>	<u>最後可扣除期限</u>	<u>可扣除金額</u>
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一一七年度	\$ 654
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一一八年度	2,808
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一一九年度	10,613
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一二〇年度	11,678
一一一年度(估計數)	一二一年度	<u>7,548</u>
		<u><b>\$ 33,301</b></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艾普勒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年 度</u>	<u>最後可扣除期限</u>	<u>可扣除金額</u>
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一二〇年度	\$ 3,225
一一一年度(估計數)	一二一年度	<u>13,500</u>
		<u><b>\$ 16,725</b></u>

###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0.1.1</u>	<u>認列於 損益表</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u>	<u>匯率變動</u>	<u>110.12.31</u>	<u>認列於 損益表</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u>	<u>匯率變動</u>	<u>111.12.31</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847	689	-	-	4,536	1,832	-	-	6,368
維修成本準備	57,382	(15,139)	-	-	42,243	5,937	-	-	48,1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66,127	-	(726)	-	65,401	-	(53,194)	-	12,207
虧損扣抵	15,017	(9,376)	-	-	5,641	(5,641)	-	-	-
其他	108,463	9,070	-	(6,371)	111,162	44,149	85	-	155,396
	<u>\$ 250,836</u>	<u>(14,756)</u>	<u>(726)</u>	<u>(6,371)</u>	<u>228,983</u>	<u>46,277</u>	<u>(53,109)</u>	<u>-</u>	<u>222,15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10.1.1</u>	<u>認列於 損益表</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u>	<u>匯率變動</u>	<u>110.12.31</u>	<u>認列於 損益表</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u>	<u>匯率變動</u>	<u>111.12.31</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4,722)	(779)	-	-	(45,501)	(1,014)	-	-	(46,515)
商譽	(26,976)	-	-	-	(26,976)	-	-	-	(26,976)
其他	(11,851)	2,145	-	-	(9,706)	(9,623)	(136)	-	(19,465)
	<u>\$ (83,549)</u>	<u>1,366</u>	<u>-</u>	<u>-</u>	<u>(82,183)</u>	<u>(10,637)</u>	<u>(136)</u>	<u>-</u>	<u>(92,956)</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541,719	541,639
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解除限制	-	8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541,719	541,719

#### 1. 普通股發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泰科技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8,000,000千元及6,600,000千元(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500,000千元)，實收股本皆為5,417,185千元。

#### 2. 資本公積

明泰科技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491,661	2,545,833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	37,762	22,974
其他	14,978	14,965
	\$ 2,544,401	2,583,77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四日及一一〇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54,172千元(每股0.1元)及433,375千元(每股0.8元)，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3. 保留盈餘

依明泰科技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分派基準如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明泰科技公司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依法得分派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據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當年度資本支出是否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因應等因素，以議定股東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之調整比例；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明泰科技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4.盈餘分配

明泰科技公司分別於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四日及一〇九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每股股利分別為0.7元及0.2元)	\$ <u>379,203</u>	<u>108,344</u>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十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現金股利915,504千元(每股1.69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評價損益	非控制 權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45,903)	(1,189)	2,956,685	2,509,593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5,970	-	91,482	357,452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所得稅	(53,194)	-	(51)	(53,245)
確定福利計劃之衡量數	-	-	257	2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7,767	4,713	12,48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4,788)	(14,788)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	-	-	(189,021)	(189,02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336,030	336,03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33,127)</u>	<u>6,578</u>	<u>3,185,307</u>	<u>2,958,75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48,804)	-	3,034,149	2,585,345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27	-	(6,857)	(3,23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所得稅	(726)	-	-	(7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189)	-	(1,18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2,776)	(12,776)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	-	-	(238,145)	(238,14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180,314	180,31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445,903)</u>	<u>(1,189)</u>	<u>2,956,685</u>	<u>2,509,593</u>

(廿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之本期淨利	\$ <u>917,075</u>	<u>433,88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41,719</u>	<u>541,66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69</u>	<u>0.80</u>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明泰科技公司之本期淨利	\$ <u>917,075</u>	<u>433,888</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基本)	541,719	541,665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之影響	4,447	1,654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u>546,166</u>	<u>543,37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68</u>	<u>0.80</u>

(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美    國	\$ 19,125,930	16,567,565
台    灣	4,975,923	3,447,697
中    國	1,144,517	1,038,852
其他國家	<u>8,387,827</u>	<u>6,808,222</u>
	<u>\$ 33,634,197</u>	<u>27,862,336</u>
主要產品：		
無線寬頻網路產品	\$ 16,805,455	12,735,204
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13,038,100	8,859,528
數位多媒體網路產品	1,647,324	4,382,179
其他網路相關產品	<u>2,143,318</u>	<u>1,885,425</u>
	<u>\$ 33,634,197</u>	<u>27,862,336</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帳款	<u>\$ 5,598,816</u>	<u>4,053,112</u>	<u>6,801,078</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866,605</u>	<u>832,407</u>	<u>964,609</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35,506千元及628,187千元。

(廿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明泰科技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22.5%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提列116,794千元及55,501千元，董事酬勞分別提列8,760千元及4,163千元，係依明泰科技公司該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明泰科技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與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廿四)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及其他利息	\$ 34,419	27,263
	\$ 34,419	27,263

### (廿五)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6,391	3,679
政府補助收入	29,361	39,911
其他收入	32,388	40,372
	\$ 68,140	83,962

### (廿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淨額	\$ 9,795	29,221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118,507)	(23,893)
其他損益淨額	(54,177)	(32,657)
	\$ (162,889)	(27,329)

### (廿七)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借款等利息費用	\$ 116,468	35,020
租賃負債之利息	3,723	3,687
	\$ 120,191	38,707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廿八)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網路通訊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主要受網路通訊產業之影響。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2%及50%係來自七家客戶，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且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風險曝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等，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註六(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約現 金流量</u>	<u>一年以內</u>	<u>一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b>111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936,093	(3,951,459)	(3,951,459)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031,113	(5,031,113)	(5,031,113)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	1,510	(1,510)	(1,510)	-	-
應付費用	845,618	(845,618)	(845,61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6,000	(26,004)	(26,004)	-	-
租賃負債	244,052	(283,494)	(29,841)	(56,882)	(196,771)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7,900	(1,141,102)	(1,141,102)	-	-
流    入	(5,320)	1,138,522	1,138,522	-	-
匯率交換合約：					
流    出	1,936	(1,000,376)	(1,000,376)	-	-
流    入	-	998,440	998,440	-	-
	<u>\$ 10,088,902</u>	<u>(10,143,714)</u>	<u>(9,890,061)</u>	<u>(56,882)</u>	<u>(196,771)</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b>110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44,952	(4,046,341)	(4,046,341)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193,913	(4,193,913)	(4,193,913)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	9,681	(9,681)	(9,681)	-	-
應付費用	501,745	(501,745)	(501,745)	-	-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461,471	(468,700)	(468,700)	-	-
租賃負債	245,164	(287,932)	(25,676)	(59,657)	(202,599)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2,927	(1,223,843)	(1,223,843)	-	-
流入	(1,425)	1,222,341	1,222,341	-	-
匯率交換合					
流出	-	(581,343)	(581,343)	-	-
流入	(2,364)	583,707	583,707	-	-
	<u>\$ 9,456,064</u>	<u>(9,507,450)</u>	<u>(9,245,194)</u>	<u>(59,657)</u>	<u>(202,599)</u>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9,120	30.73	3,967,858	111,869	27.68	3,096,534
人民幣	1,588	4.4057	6,996	518	4.3454	2,25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5,506	30.73	註	22,000	27.68	註
歐元	2,256	31.245	註	4,808	31.444	註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6,408	30.73	2,655,318	203,214	27.68	5,624,96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19,635	30.73	註	36,248	27.68	註
歐元	6,089	31.245	註	1,279	31.444	註

註：係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報告日之公允價值評價，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贬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195千元及25,26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8,507千元及23,893千元。

###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171千元及3,02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變動利率。

###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u>報導日證券價格</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漲5%	\$ <u>2,788</u>	<u>3,189</u>
下跌5%	\$ <u>(2,788)</u>	<u>(3,18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漲5%	\$ <u>8,600</u>	<u>967</u>
下跌5%	\$ <u>(8,600)</u>	<u>(967)</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	\$ 61,084	55,764	5,320	-	61,0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1,994	-	-	171,994	171,994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84,28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598,81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44,873	-	-	-	-
小計	\$ 9,827,973	-	-	-	-
<b>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	\$ 9,836	-	9,836	-	9,836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5,031,113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510	-	-	-	-
短期借款	3,936,093	-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6,00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44,052	-	-	-	-
小計	\$ 9,238,768	-	-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	\$ 67,565	63,776	3,789	-	67,5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9,335	-	-	19,335	19,335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98,05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4,053,11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511,784	-	-	-	-
小計	\$ 9,062,946	-	-	-	-
<b>重複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	\$ 2,927	-	2,927	-	2,927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4,193,913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9,681	-	-	-	-
短期借款	4,044,952	-	-	-	-
應付公司債(一年內到期)	461,471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45,164	-	-	-	-
小計	\$ 8,955,181	-	-	-	-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於特定情況下之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無以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匯票及公司債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及EV/EBIT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3)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335
本期取得	140,179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u>12,48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99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245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u>(1,91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335</u>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採股價淨值比法/本益比法	同業公司之股權淨益比 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 1.61倍及1.88倍	不適用
		無市場流通性價值比率 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 18.10%~19.30%及21.1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限合夥	資本法	不適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 (廿九)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對子公司外，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採經濟避險以規避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風險低。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該權益證券之市場價格變動風險。

### (三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b>111.12.31</b>	<b>110.12.31</b>
負債總額	\$ 13,576,395	12,171,68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084,284)	(4,498,050)
淨負債	<b><u>\$ 9,492,111</u></b>	<b><u>7,673,630</u></b>
權益總額	<b><u>\$ 13,556,619</u></b>	<b><u>12,559,104</u></b>
負債資本比率	<b><u>70.02%</u></b>	<b><u>61.10%</u></b>

### (卅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b>111.1.1</b>	<b>現金流量</b>	<b>匯率變動 及其他</b>	<b>111.12.31</b>
短期借款	\$ 4,044,952	(108,859)	-	3,936,09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26,000	-	26,0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61,471	(372,300)	(89,171)	-
租賃負債	<u>245,164</u>	<u>(34,484)</u>	<u>33,372</u>	<u>244,05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b><u>\$ 4,751,587</u></b>	<b><u>(489,643)</u></b>	<b><u>(55,799)</u></b>	<b><u>4,206,145</u></b>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及其他	110.12.31
短期借款	\$ 2,842,762	1,202,190	-	4,044,952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526,507	-	(65,036)	461,471
租賃負債	241,748	(41,142)	44,558	245,16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611,017</u>	<u>1,161,048</u>	<u>(20,478)</u>	<u>4,751,58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佳世達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股份之54.60%。佳世達已編制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母公司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陽科技)	佳世達之子公司
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邁達特)(註)	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明基健康)	佳世達之子公司
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佳世達光電)	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蘇州佳世達電通)	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QCPS)	佳世達之子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啟迪國際)	佳世達之子公司
佳世達越南有限公司(佳世達越南)	佳世達之子公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	佳世達之子公司
國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韶)	佳世達之子公司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康科特)	佳世達之子公司
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鐳洋科技)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詠業科技)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達基教育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	係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教基金會	係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更名為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812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售予一般客戶與主要關係人約定收款期間均為30~90天。

####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	6,163
其他關係人—其他	122,041	95,475
	<b>\$ 122,041</b>	<b>101,638</b>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間為30~12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關係人款	母公司	\$ -	749
應付關係人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25,527	30,194
		<b>\$ 25,527</b>	<b>30,943</b>

#### 4.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合併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研究費、捐贈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840	960
其他關係人—其他	7,508	13,337
	<b>\$ 8,348</b>	<b>14,297</b>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493	919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1,017	1,285
		<u>\$ 1,510</u>	<u>2,204</u>

5.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出售設備價款彙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u>1,705</u>

上述款項已結清。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設備及無形資產價款彙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	500
其他關係人—其他	32,580	21,294
	<u>\$ 32,580</u>	<u>21,79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置設備，帳列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之資訊彙列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	52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	5,472
		<u>\$ -</u>	<u>5,997</u>

6.各項墊款

合併公司因與關係人間相互墊付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負債彙列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u>1,480</u>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其他	\$ -	<u>24</u>

(四)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19,881</u>	<u>121,052</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 7,550	7,550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土地租賃	8,000	8,000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工程擔保	3,279	2,968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土地租賃	2,382	2,382
存出保證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銷售海外客戶而提供予當地政府之保證金	11,773	11,228
存出保證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工程擔保	85,601	80,868
		<u>\$ 118,585</u>	<u>112,99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及外匯交易額度與政府簽訂補助款合約而存放於銀行之本票總額分別為5,558,355千元及4,652,662千元。

(二)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技術授權契約，依約合併公司須每年付定額授權金及按使用該技術授權所銷售之產品銷貨量支付權利金。

(三)其他：

	111.12.31	110.12.31
購案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	\$ 4,497	4,585
工程保證所開立之保證書	91,749	97,48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03,310	2,584,460	3,587,770	793,993	2,138,222	2,932,215
勞健保費用	62,063	174,968	237,031	62,815	175,790	238,605
退休金費用	35,903	117,477	153,380	39,811	112,036	151,847
董事酬金	-	37,190	37,190	-	31,478	31,47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808	83,416	141,224	59,871	62,059	121,930
折舊費用	240,024	253,349	493,373	262,786	261,748	524,534
攤銷費用	2,819	209,048	211,867	1,077	220,827	221,90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九。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九。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797,126	54.60 %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該等部門為合併公司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所需之技術及行銷策略不同而分別管理。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合併公司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 1.網通事業：從事寬頻、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及其零組件之委託設計、研發、製造與銷售。
- 2.其他：從事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電信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年度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625,274	2,008,923	-	33,634,197
部門間收入	-	39,280	(39,280)	-
收入總計	<u>\$ 31,625,274</u>	<u>2,048,203</u>	<u>(39,280)</u>	<u>33,634,197</u>
利息費用	<u>\$ 112,772</u>	<u>7,425</u>	<u>(6)</u>	<u>120,191</u>
折舊與攤銷	<u>\$ 643,729</u>	<u>61,760</u>	<u>(249)</u>	<u>705,24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020,702</u>	<u>171,033</u>	<u>(33,564)</u>	<u>1,158,171</u>
111.12.31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23,708,579</u>	<u>3,431,899</u>	<u>(7,464)</u>	<u>27,133,01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2,255,115</u>	<u>1,322,243</u>	<u>(963)</u>	<u>13,576,395</u>
110年度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029,315	1,833,021	-	27,862,336
部門間收入	-	32,313	(32,313)	-
收入總計	<u>\$ 26,029,315</u>	<u>1,865,334</u>	<u>(32,313)</u>	<u>27,862,336</u>
利息費用	<u>\$ 30,403</u>	<u>8,305</u>	<u>(1)</u>	<u>38,707</u>
折舊與攤銷	<u>\$ 686,108</u>	<u>60,577</u>	<u>(247)</u>	<u>746,43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44,395</u>	<u>216,417</u>	<u>(20,400)</u>	<u>540,412</u>
110.12.31				
	網通事業	其 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21,018,147</u>	<u>3,719,842</u>	<u>(7,205)</u>	<u>24,730,78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0,548,585</u>	<u>1,625,168</u>	<u>(2,073)</u>	<u>12,171,680</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客戶之合約之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客戶之合約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b>111.12.31</b>	<b>110.12.31</b>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801,414	935,501
臺灣	2,231,008	1,875,657
其他國家	3,318,830	2,834,309
	<b>\$ 6,351,252</b>	<b>5,645,467</b>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長期預付租金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L公司	\$ 5,907,615	4,034,846
V公司	1,400,254	3,308,127
Z公司	2,480,025	2,694,099
	<b>\$ 9,787,894</b>	<b>10,037,072</b>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VN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是	644,300 (USD20,000千元)	614,600 (USD20,000千元)	-	3%	2	-	營業週轉	-		-	2,074,262 (註2)	4,148,525 (註3)
0	明泰科技公司	盈泰投資	同上	是	80,000	-	-	1.3%	2	-	營業週轉	-		-	2,074,262 (註2)	4,148,525 (註3)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124,304 (USD34,900千元)	998,725 (USD32,500千元)	998,725 (USD32,500千元)	-	2	-	營業週轉	-		-	2,197,747 (註4)	2,197,747 (註4)
2	明瑞電子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79,876 (RMB40,000千元)	-	-	2%	2	-	營業週轉	-		-	596,263 (註4)	596,263 (註4)
3	D-Link Asia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161,075 (USD5,000千元)	-	-	-	2	-	營業週轉	-		-	1,889,979 (註4)	1,889,979 (註4)
4	東莞明冠	明泰常熟	同上	是	307,423 (RMB70,400千元)	-	-	2%	2	-	營業週轉	-		-	1,586,754 (註4)	1,586,754 (註4)
5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同上	是	966,450 (USD30,000千元)	921,900 (USD30,000千元)	414,855 (USD13,500千元)	1%	2	-	營業週轉	-		-	1,058,758 (註5)	2,117,517 (註5)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明泰科技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Alpha HK、D-Link Asia、明瑞電子及東莞明冠與最終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總貸與金額及對個別貸與金額均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 註5：仲琦科技及其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a.因與仲琦科技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
  - b.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c.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或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對仲琦科技，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融資總額及融資期間之限制，惟仲琦科技各該子公司仍應自行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及貸與期限。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及4)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及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冠	註3	5,185,656	64,430	61,460	33,643	-	0.59 %	10,371,312	Y	N	Y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註3	5,185,656	225,505	215,110	-	-	2.07 %	10,371,312	Y	N	Y
1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註3	5,293,792	688,790	624,067	98,460	-	11.79 %	7,940,688	N	N	N
1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註3	5,293,792	644,300	614,600	-	-	11.61 %	7,940,688	N	N	N
1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註3	5,293,792	2,577,200	2,458,400	522,410	-	46.44 %	7,940,688	N	N	N

註1：明泰科技公司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明泰科技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未達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3：公司直接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4：仲琦科技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惟仲琦科技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之子公司及仲琦科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接背書保證，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額度之限制，但仍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100%；仲琦科技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除受前二項規範外，就單一對象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之業務往來總金額，且不得超過仲琦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明泰科技公司	TGC, Inc.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1.83	-	1.83	
明泰科技公司	IGNITION VENTURES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429	-	31,429	-	
盈泰投資	鐳洋科技(股)公司	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108,750	6.00	108,750	6.00	
仲琦科技	創見資訊(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1	29,106	-	29,106	-	
仲琦科技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	4,667	-	4,667	-	
互動國際	創見資訊(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	21,991	-	21,991	-	
仲琦科技	造隆(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8	31,815	1.79	31,815	1.79	
仲琦科技	台灣夢工場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	-	1.20	-	1.20	
仲琦科技	海嘯視算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20	-	9.34	-	9.34	
仲琦科技	傑策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	-	10.94	-	10.94	
仲琦科技	網祿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6.45	-	6.45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仲琦科技	英屬維京群島訊通 國際科技控股有限 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94	-	0.75	-	0.75	
仲琦科技	Codent Networks (Cayman)Ltd.(特別 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570	-	-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千股/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明泰科技 公司	Alpha VN	採權益法投資	-	母子公司	-	-	-	703,056	-	-	-	-	-	-	613,700

註：係包含本期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其他調整等金額。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銷貨)	(7,237,564)	(36)%	90天	-		1,327,458	34 %	註
明泰科技公司	仲琦科技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銷貨)	(126,355)	(1)%	90天	-		92,700	2 %	註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24 %	90天	-		(994,483)	(36)%	註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明泰科技之子公司	進貨	9,271,181	54 %	90天	-		(706,456)	(26)%	註
明泰常熟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60,541)	(7)%	90天	-		68,387	8 %	註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8,212,172)	(100)%	90天	-		1,142,241	93 %	註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60 %	90天	-		(1,037,835)	(72)%	註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113,266)	(49)%	90天	-		2,286,506	89 %	註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34,160)	(8)%	90天	-		274,828	11 %	註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9,981,530)	(81)%	60天	-		3,014,398	118 %	註
仲琦蘇州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66,852)	(1)%	60天	-		23,311	1 %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1,327,458	6.64	-	-	1,292,740	-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554,976	-	162,368	-	384,029	-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冠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176,868	-	-	-	-	-	註2
D-Link Asia	明泰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994,483	6.14	294,723	-	30,807	-	註2
明泰常熟	明泰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706,456	17.18	-	-	811,334	-	註2
明瑞電子	明泰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135,652	-	-	-	-	-	註2
東莞明冠	D-Link Asia	子公司對子公司	1,037,835	5.83	510,011	-	30,807	-	註2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1,142,241	6.71	214,288	-	1,011,629	-	註2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404,887	5.76	44,461	-	30,806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2,286,506	3.35	-	-	743,958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274,828	5.36	-	-	145,866	-	註2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子公司對子公司	556,857	-	-	-	72,708	-	註2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3,014,398	5.47	-	-	1,629,920	-	註2

註1：係截至民國一二年二月十七日之收回情形。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237,564	-	21.52%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327,458	90天	4.89%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9,271,181	-	27.56%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706,456	90天	2.60%
0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	12.27%
0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994,483	90天	3.67%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554,976	90天	2.05%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8,212,172	-	24.42%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42,241	90天	4.21%
2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127,259	-	12.27%
2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7,835	90天	3.82%
3	明泰常熟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60,541	-	1.96%
4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34,160	-	3.07%
4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274,828	90天	1.01%
4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113,266	-	18.18%
4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2,286,506	90天	8.43%
4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6,857	60天	2.05%
5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9,981,530	-	29.68%
5	仲琦越南	仲琦科技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3,014,398	60天	11.11%

註：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 高持股 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208,500	208,500	6,464	100.00%	-	100%	21,344	21,344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18,677	100%	(202)	(202)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CA USA	在美國地區銷售及採購服務	51,092	51,092	1,500	100.00%	158,756	100%	4,746	4,746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香港	控股公司	3,143,628	3,143,628	780,911	100.00%	2,183,875	100%	(97,329)	(105,319)	
明泰科技公司	ATS	CA USA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260,497	260,497	8,100	100.00%	187,633	100%	1,806	1,806	
				(USD8,100千元)	(USD8,100千元)							
明泰科技公司	盈泰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400,000	320,000	40,000	100.00%	304,008	100%	(10,555)	(10,555)	
明泰科技公司	仲琦科技	台灣	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電信產品之產銷	4,811,000	4,811,000	200,000	62.24%	4,213,524	62.24%	482,193	248,013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692,805	1,692,805	86,946	100.00%	1,876,429	100%	103,357	92,713	
				註2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VN	Vietnam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703,056	-	註4	100.00%	613,700	100%	(121,027)	(121,027)	
盈泰投資	互動國際	台灣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189,523	189,523	2,575	6.40%	112,267	6.83%	215,007	註1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 高持股 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盈泰投資	辰隆科技	台灣	經營網路通訊產品 系統服務整合供應 及網路設備進出口 買賣	50,000	50,000	5,000	100.00%	16,696	100%	(7,548)	註1	
盈泰投資	艾普勒	台灣	網路設備買賣及技 術服務支援	80,000	80,000	8,000	98.92%	63,275	98.92%	(13,500)	註1、3	
仲琦科技	仲琦薩摩亞	薩摩亞	國際貿易	642,697	642,697	21,350	100.00%	608,650	100.00%	18,943	註1	
仲琦科技	互動國際	台灣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 統服務	126,091	126,091	16,703	41.49%	548,562	43.10%	215,007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荷蘭	荷蘭	國際貿易	59,604	59,604	15	100.00%	104,624	100%	86,528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美洲	美國	國際貿易	90,082	90,082	300	100.00%	429,317	100%	165,909	註1	
仲琦科技	創基科技	台灣	一般投資	20,000	20,000	2,000	100.00%	3,444	100%	(188)	註1	
仲琦科技	仲琦越南	越南	生產及銷售寬頻電 信產品	1,511,735	1,511,735	註4	100.00%	2,213,908	100%	714,066	註1	

註1：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2：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D-Link Asia 218,631千元。

註3：此處持股比例，係包括原始股東持有特別股87千股。

註4：係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千元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明瑞電子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服務	420,426	註1 (一)	420,426	-	-	420,426	13,640	100.00%	100.00%	13,640	596,263	-
東莞明冠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787,496	註1 (一)	741,084	-	-	741,084 (註7)	539,949	100.00%	100.00%	539,949	1,586,754	-
東莞明瑞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7,131 (註10)	註1 (一)	307,326	-	-	307,326	41,064	100.00%	100.00%	41,064	150,830	-
明泰常熟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925,920	註1 (二)	1,925,920	-	-	1,925,920	(196,887)	100.00%	100.00%	(196,887)	1,171,318	-
仲琦蘇州	生產及銷售寬頻 電信產品	641,763 (RMB141,547 千元)	註1 (三)	641,763	-	-	641,763	22,698	100.00% (註9)	100.00%	18,967	614,622	-
杰琦貿易	銷售寬頻網路產 品及相關服務	31,139 (RMB5,425 千元)	註1 (三)	31,139	-	-	31,139	(28)	100.00% (註9)	100.00%	(25)	3,740	-
華琦通訊	電子通訊產品技 術諮商、技術研 究、維修及售後 服務	5,814 (USD200 千元)	註2	12,048	-	-	12,048	1,264	41.49% (註9)	41.49%	533	5,185	23,037

(二)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泰科技公司	3,261,784 註4,5,8	4,123,685	註6
仲琦科技	684,950	684,950	3,176,275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 (一)D-Link Asia
- (二)Alpha HK
- (三)仲琦(薩摩亞)

註2：其他方法：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原係通過明泰科技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然民國101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調整投資架構，改為透過子公司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間接投資。

註3：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4：係未包括友訊科技先前已間接對東莞明冠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HKD69,387千元(折合新台幣約303,055千元)。

註5：明泰科技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明泰科技公司對其累計匯出金額9,828千元扣減匯回股款4,367千元計5,461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6：明泰科技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八日取得經濟部經授工字第11120417620號「營運總部認定函」依據投審會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不受大陸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7：其中46,412千元係由D-Link Asia之自有資金投資，故不計入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8：明泰科技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常熟明振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明泰科技公司累計匯出金額164,622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9：此係仲琦科技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註10：該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減資登記，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金尚未匯回。

社團法人台灣省/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20312

號

會員姓名：(1)黃海寧  
(2)施威銘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 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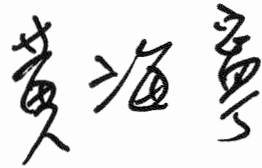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三八一八號  
(2)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五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800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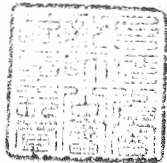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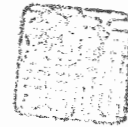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年

月

15

日

